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
采购人：	永州市零陵区农业农村局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	湖南永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	ycxm-2026-0034
代理费收取方式：	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成交金额百分比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	项目成交金额的1.5%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	专家评审费由 采购人 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	永零财采计【2026】00116号
采购项目预算：	1,602,00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	否
需求编制时间：	2026年10月30日

采购人签章：

永州市零陵区农业农村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贾灵敏

贾灵敏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购[2025]7号）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八)采购标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1,441,800	综合评分法
2	第二包	160,200	综合评分法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	1,602,000	保障全区不发生返贫现象。	2026-08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1,441,800元

包概述：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一包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 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 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 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包类型：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十九条规定：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磋商环节后磋商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1.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3.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 4.提供承诺函，承诺：（1）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2）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3）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4）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前款第（3）项所列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在国内成立并有效续存、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保险经营许可证。根据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第 十七条，保险公司投标的，可以由在本项目行政区域内具有经营权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一家保险公司只允许一个分支机构投标)，提供相应资料，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即对应“分支机构负责人”。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服务类需求

<table>
<tr><th>服务编号</th><th>服务名</th><th colspan="2">单位</th><th>单价（元）</th><th>数量</th><th>小计（元）</th><th>采购品目</th></tr>
<tr><td rowspan="3">第一包</td><td rowspan="3">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一包</td><td colspan="2">年</td><td>60</td><td>24,030</td><td>1,441,800</td><td>C18049900-其他保险服务</td></tr>
<tr><td>子服务编号</td><td>子服务名</td><td colspan="4">子服务内容</td></tr>
<tr><td>第一包</td><td>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一包</td><td colspan="4">一、
采购项目名称：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
二、项目
采购预算： 1602000.00元，（第一包：1441800.00元，第二包：160200.00元。）
三、
项目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2026年防贫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全面巩固拓 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有效防范和化解返贫致贫风险，守住不发生规 模性返贫底线任务，为脱贫户中“巩固提升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重病、重残 等特殊人群、因各种灾害或意外事故导致家庭主要劳动力丧失劳动能力或死亡引发刚性支出明 显超过上年度收入和收入大幅度缩减的户、产业失败持续效益得不到保障户量身打造“防贫综 合保险”产品，建立科学有效的精准防贫机制。为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有效防范和化解返贫致贫风险，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任务，制定本方案。
（1）、保障对象
一是脱贫户中“巩固提升户、脱贫不稳定户”；二是边缘易致贫户；三是重病、重残等</td></tr>
</table>

特殊人群；四是因各种灾害或意外事故导致家庭主要劳动力丧失劳动能力或死亡、引发刚性支出明显超过上年度收入和收入大幅度缩减的户；五是产业失败 持续效益得不到保障户。五类对象共约26700人。具体参保农户不事先识别。

（2）、保费标准及调整机制

保费标准为60元/人/年。按照保本微利的原则，承保机构当年赔付率低于85%（不含）以 下的，其差额部分用于弥补下年度保费。 赔付率超过100%以上的亏损，由区政府和商业保险公司各承担50%。

（3） 保险方案

1、因病防贫保险：保障对象在境内（除香港、澳门、台湾）定点医疗机构因疾病住院治疗 ,或因发生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的意外事故而住院治疗的，对个人实际支付的 且符合当地基本医保目录的住院医疗费用，在扣除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当地大病保险及当地医疗救助有关规定给予医疗费用补偿后，承保机构按约定负责赔偿住院医疗费用。

自付医疗费用	赔偿比例	保险金额
2万元以下	30%	3万元/人
2万元(含)-4万元	40%	
4万元(含)以上	50%	

备注：免赔额为500元/人

2、因学防贫保险：对投保对象中的特殊困难家庭学生，在公立全日制高等教育学校正式入学就读后，承保机构按照约定一次性给予教育补助。

学校类型	救助金上限	备注
双一流大学	4000	被保险人提供录取通知书、个人身份证明、学校证明等

全日制本科	3000	材料
全日制专科	2000	

3、 因灾防贫保险：参保对象因自然灾害和火灾、爆炸、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 赔偿的意外事故等原因对其家庭房屋、屋内附属设施及财产（不包含现金及金银首饰）造成损失，对超出预警线且经查勘认定符合条件的，保险承保机构按约定赔付。

自付（损失）部分	赔偿比例	保险金额
1 万元以下	30%	每户最高赔付2万元
1 万元（含)-2 万元	50%	
2 万元（含）以上	70%	

备注：免赔额为1000元/户

4、

因意外事故防贫保险：由于发生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的意外事故导致参保对象人身伤亡、残疾的，承保机构按照意外身故4万元/人，意外残疾4万元/人*伤残等级比例的 标准给付意外身故或意外残疾保险金。因意外导致收入锐减，有返贫致贫风险的，按照每户不 超过 4000 元的标准赔付。

人身损伤致残程度分级

伤残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赔付比例	100%	90%	80%	70%	60%
伤残等级	六级	七级	八级	九级	十级
赔付比例	50%	40%	30%	20%	10%

5、

因产业失败防贫保险： 投保对象由于自然灾害、意外事故、植物病虫鼠害等原因直接造成农 作物、林木等损失，以及由于自然灾害、意外事故、动物疾病疫病等原因直接造成被保险人养殖畜禽的死亡，承保机构在农业保险理赔之后按照约定负责赔偿。

赔付种类	赔付标准	保险金额	备注
粮食作物	250元/亩	2000元/户	按种植业受损面积或养

经济作物	300元/亩	殖业死亡数量确定最高赔付限额
禽类	25元/只	
畜类	150元/头	

6、因其他原因防贫保险： 参保对象因患慢性病需长期治疗又未住院花费较大、因年老无劳动能力无子女赡养等其他原因存在致贫风险的。承保机构根据镇、村提供的证明材料和现场复核与年度最低生活保障的差距进行赔付，最高不超过4000元每户。

四、支持政策

(一)资金支持。 承保机构当年赔付率低于85%（不含）以下的，其差额部分用于弥补下年度保费。赔付率超过100%以上的亏损，由区政府和商业保险公司各承担50%。

(二)合作单位。合作单位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定，原则上“防贫综合保险”项目的保险机构,必须是在我区有相应的基层机构网格、专门工作部门及专业服务人员或有一定农险经营工作经验，能够满足“防贫综合保险”项目服务要求的保险机构。

(三)理赔程序。 扩大接报案和理赔申请主体，接受报案的主体可以延伸为农村网点。保险公司要积极探索“防贫综合保险”与医疗保险、民房保险、农业保险的有效衔接，优化理赔程序,确保被保险人便捷办理理赔手续。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乡村振兴部门、各乡镇（街道）和参与保险公司要充分认识开展“防贫综合保险”的重要意义，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推进工作。要把推进“防贫综合保险”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组成专门工作队伍，加大推进力度，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明确责任分工。区乡村振兴局负责加强监督检查、考核，对履职不力、服务不到位、投诉 率高的按协议约定取消其合作资格；对“防贫综合保险”工作中发现的违法违规、损害保险消 费者合法权益等方向的问题，督促相关经办保险公司进行整改，问题突出的移送司法机关严肃查处。各经办保险公司要与区乡村振兴局、乡镇(街道)、村

				(社区)强化沟通协调，积极配合,确保“防贫综合保险”工作顺利进行，以达到防返贫和防致贫的目的。 (三)统一投保方式。由区乡村振兴局统一负责全县“防贫综合保险”相关业务的办理。 (四)广泛宣传发动。保险机构按承保份额制作不少5万份防贫综合保险宣传材料，配发乡镇 （街道）、村（社区），主要对承保对象、保险方案、理赔方式、理赔程序等进行宣传。各乡 镇（街道）、村（社区、安置点）、合作保险分支机构同时要充分利用各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 活动，通过现场宣讲、集体宣讲、入户宣讲等方式，有重点地讲解“防贫综合保险”产品的相关要点，让被保险人了解产品的主要内容和风险保障。 备注：本项目涉及金额大、群体多、区域广，分成二个包招标，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选择相应的包号进行投标，但兼投不兼中， 一个投标人只能中标一个包号。评审委员会按照标包号的顺序进行评审，按综合得分排名高低，若包1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同时参与两个包号投标的，则其后面的包号评审只参与评分，不参与排名，以此类推。中标候选人不足三名的包号，作废标处理。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第一包	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一包	第一包	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一包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付款方式、违约责任、履约验收方案等以本项目“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为准，其他未列明事宜在签订合同 时约定。
2	服务理赔方案	技术	建立并承诺公开服务标准、服务流程、理赔流程和绿色理赔通道。对服务标准、服务流程、理赔流程和绿色理赔通道进行评估、服务标准明确，服务流程优化，理赔流程清晰，绿色理赔通道有制度保障性的，得16分，有缺漏项、欠合理的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3	偿付能力	商务	根据投标人总公司2025年度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评分，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在210%（含）以上的记15分，在180%（含）-210%间的记12分，在150%（含）-180%间的记9分，150%以下的记6分。以投标人总公司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25年度的偿付能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为准，不能提供的记0分。
4	类似业绩	商务	投标人提供项目所在地2022年-2025年承保过的同类项目业绩（防返贫类保险），每个记3分，最多计12分，不重复计分，不能提供的计0分。
5	参与扶贫工作	商务	1、投标人或其下属公司从2020年起，在本区域内参与驻村帮扶工作的，每年度计1分，最高6分（提供区驻村帮扶管理单位证明资料）。 2、投标人或其下属公司从2020年起在本区对口扶贫或防灾减损捐款捐物累计4万元（含4万）以上的计6分，4万元（不含4万）以下的计3分，没有的不计分；（提供接收款物单位的证明资料）
6	服务网点	商务	投标人经保险监管部门批准在零陵区设立了分支机构的计5分，没有不计分。
7	查勘车辆	商务	投标人所拥有的查勘车辆数量在71台（含71台）以上的记18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41台（含41台）-70台（含70台）的记12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31（含31台）-40台(含40台)的记6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30台(含30台)以下的记3分；没有不计分。
8	服务质量	商务	投标人提供省公司亿元保费投诉量数据（0-0.3件/亿元），计12分；（0.31-0.5件/亿元），计8分；（ 0.51-0.8件/亿元），计6分；（0.81-1件/亿元），计4分；（1件/亿元以上），计2分。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1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评标基准价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
2	主观分	技术分	16	是	图片	【服务理赔方案】的评分规则：建立并承诺公开服务标准、服务流程、理赔流程和绿色理赔通道。对服务标准、服务流程、理赔流程和绿色理赔通道进行评估、服务标准明确，服务流程优化，理赔流程清晰，绿色理赔通道有制度保障性的，得16分，有缺漏项、欠合理的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服务理赔方案】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以PDF文件上传
3	客观分	商务分	15	是	图片	【偿付能力】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总公司2025年度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评分，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在210%（含）以上的记15分，在180%（含）-210%间的记12分，在150%（含）-180%间的记9分，150%以下的记6分。以投标人总公司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25年度的偿付能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为准，不能提供的记0分。 【偿付能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以投标人总公司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25年度的偿付能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为准，不能提供的记0分。
4	客观分	商务分	12	是	图片	【类似业绩】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提供项目所在地2022年-2025年承保过的同类项目业绩（防返贫类保险），每个记3分，最多计12分，不重复计分，不能提供的计0分。 【类似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投标人提供对应业绩的保单或承保合同，其中需体现防返贫类保险的有关内容，否则不计分。
5	客观分	商务分	12	是	图片	【参与扶贫工作】的评分规则：1、投标人或其下属公司从2020年起，在本区域内参与驻村帮扶工作的，每年度计1分，最高6分（提供区驻村帮扶管理单位证明资料）。2、投标人或其下属公司从2020年起在本区对口扶贫或防灾减损捐款捐物累计4万元（含4万）以上的计6分，4万元（不含4万）以下的计3分，没有的不计分；（提供接收款物单位的证明资料） 【参与扶贫工作】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1、（提供区驻村帮扶管理单位证明资料）；2、（提供接收款物单位的证明资料）。
6	客观分	商务分	5	是	图片	【服务网点】的评分规则：投标人经保险监管部门批准在零陵区设立了分支机构的计5分，没有不计分。 【服务网点】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服务网点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原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7	客观分	商务分	18	是	图片	【查勘车辆】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所拥有的查勘车辆数量在71台（含71台）以上的记18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41台（含41台）-70台（含70台）的记12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31（含31台）-40台(含40台)的记6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30台(含30台)以下的记3分；没有不计分。

						【查勘车辆】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1.投标人提供查勘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及车辆照片。 2.查勘车辆行驶证所有人为投标人(含下属机构)的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提供车辆租赁合同以及付款凭证（发票））加盖公章。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的不计分。
8	客观分	商务分	12	是	图片	【服务质量】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提供省公司亿元保费投诉量数据（0-0.3件/亿元），计12分；（0.31-0.5件/亿元），计8分；（ 0.51-0.8件/亿元），计6分；（0.81-1件/亿元），计4分；（1件/亿元以上），计2分。 【服务质量】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湖南省监管局发布的2025年度保险消费投诉指标情况统计表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0%	服务由小型、微型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型、微型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本包【异常低价】的审查规定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50%；
4.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

评审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包名：第二包 采购金额：160,200元

<table>
<tr><td colspan="5">包概述：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二包</td></tr>
<tr><td>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td><td>采购文件费：0元</td><td>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 3个</td><td>是否接受联合体：否</td><td>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 否</td></tr>
<tr><td>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td><td>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 不进行资格预审</td><td>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td><td>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td><td>合同履约保证金：无</td></tr>
<tr><td>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td><td>需求是否可变：否</td><td colspan="3">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td></tr>
<tr><td colspan="3">本包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td><td colspan="2">本包类型：服务类</td></tr>
<tr><td>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td><td colspan="4">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td></tr>
<tr><td colspan="5">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td></tr>
<tr><td colspan="5">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十九条规定：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磋商环节后磋商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td></tr>
</table>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1.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3.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 4.提供承诺函，承诺：（1）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2）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3）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4）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前款第（3）项所列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在国内成立并有效续存、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保险经营许可证。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第 十七条，保险公司投标的，可以由在本项目行政区域内具有经营权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一家保险公司只允许一个分支机构投标)，提供相应资料，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

代表人”即对应“分支机构负责人”。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第二包	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二包	年	60	2,670	160,200	C18049900-其他保险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第二包	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二包	一、 采购项目名称：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 二、项目 采购预算： 1602000.00元，（第一包：1441800.00元，第二包：160200.00元。） 三、 项目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2026年防贫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全面巩固拓 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有效防范和化解返贫致贫风险，守住不发生规 模性返贫底线任务，为脱贫户中“巩固提升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重病、重残 等特殊人群、因各种灾害或意外事故导致家庭主要劳动力丧失劳动能力或死亡引发刚性支出明 显超过上年度收入和收入大幅度缩减的户、产业失败持续效益得不到保障户量身打造“防贫综 合保险”产品，建立科学有效的精准防贫机制。为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有效防范和化解返贫致贫风险，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任务，制定本方案。 （1）、保障对象 一是脱贫户中“巩固提升户、脱贫不稳定户”；二是边缘易致贫户；三是重病、重残等特殊人群；四是因各种灾害或意外事故导致家庭主要劳动力丧失劳动能力或死亡、引发

刚性支出明显超过上年度收入和收入大幅度缩减的户；五是产业失败 持续效益得不到保障户。五类对象共约26700人。具体参保农户不事先识别。

（2）、保费标准及调整机制

保费标准为60元/人/年。按照保本微利的原则，承保机构当年赔付率低于85%（不含）以 下的，其差额部分用于弥补下年度保费。 赔付率超过100%以上的亏损，由区政府和商业保险公司各承担50%。

（3） 保险方案

1、因病防贫保险：保障对象在境内（除香港、澳门、台湾）定点医疗机构因疾病住院治疗 ,或因发生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的意外事故而住院治疗的，对个人实际支付的 且符合当地基本医保目录的住院医疗费用，在扣除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当地大病保险及当地医疗救助有关规定给予医疗费用补偿后，承保机构按约定负责赔偿住院医疗费用。

自付医疗费用	赔偿比例	保险金额
2万元以下	30%	3万元/人
2万元(含)-4万元	40%	
4万元(含)以上	50%	

备注：免赔额为500元/人

2、因学防贫保险：对投保对象中的特殊困难家庭学生，在公立全日制高等教育学校正式入学就读后，承保机构按照约定一次性给予教育补助。

学校类型	救助金上限	备注
双一流大学	4000	被保险人提供录取通知书、个人身份证明、学校证明等材料
全日制本科	3000	

全日制专科	2000	

3、 因灾防贫保险：参保对象因自然灾害和火灾、爆炸、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 赔偿的意外事故等原因对其家庭房屋、屋内附属设施及财产（不包含现金及金银首饰）造成损失，对超出预警线且经查勘认定符合条件的，保险承保机构按约定赔付。

自付（损失）部分	赔偿比例	保险金额
1 万元以下	30%	每户最高赔付2万元
1 万元（含)-2 万元	50%	
2 万元（含）以上	70%	

备注：免赔额为1000元/户

4、

因意外事故防贫保险：由于发生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的意外事故导致参保对象人身伤亡、残疾的，承保机构按照意外身故4万元/人，意外残疾4万元/人*伤残等级比例的 标准给付意外身故或意外残疾保险金。因意外导致收入锐减，有返贫致贫风险的，按照每户不 超过 4000 元的标准赔付。

人身损伤致残程度分级

伤残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赔付比例	100%	90%	80%	70%	60%
伤残等级	六级	七级	八级	九级	十级
赔付比例	50%	40%	30%	20%	10%

5、

因产业失败防贫保险： 投保对象由于自然灾害、意外事故、植物病虫鼠害等原因直接造成农 作物、林木等损失，以及由于自然灾害、意外事故、动物疾病疫病等原因直接造成被保险人养殖畜禽的死亡，承保机构在农业保险理赔之后按照约定负责赔偿。

赔付种类	赔付标准	保险金额	备注
粮食作物	250元/亩	2000元/户	按种植业受损面积或养殖业死亡数量确定最高赔付限额
经济作物	300元/亩		

禽类	25元/只		
畜类	150元/头		

6、因其他原因防贫保险： 参保对象因患慢性病需长期治疗又未住院花费较大、因年老无劳动能力无子女赡养等其他原因存在致贫风险的。承保机构根据镇、村提供的证明材料和现场复核与年度最低生活保障的差距进行赔付，最高不超过4000元每户。

四、支持政策

(一)资金支持。 承保机构当年赔付率低于85%（不含）以下的，其差额部分用于弥补下年度保费。赔付率超过100%以上的亏损，由区政府和商业保险公司各承担50%。

(二)合作单位。合作单位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定，原则上“防贫综合保险”项目的保险机构,必须是在我区有相应的基层机构网格、专门工作部门及专业服务人员或有一定农险经营工作经验，能够满足“防贫综合保险”项目服务要求的保险机构。

(三)理赔程序。 扩大接报案和理赔申请主体，接受报案的主体可以延伸为农村网点。保险公司要积极探索“防贫综合保险”与医疗保险、民房保险、农业保险的有效衔接，优化理赔程序,确保被保险人便捷办理理赔手续。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乡村振兴部门、各乡镇（街道）和参与保险公司要充分认识开展“防贫综合保险”的重要意义，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推进工作。要把推进“防贫综合保险”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组成专门工作队伍，加大推进力度，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明确责任分工。区乡村振兴局负责加强监督检查、考核，对履职不力、服务不到位、投诉 率高的按协议约定取消其合作资格；对“防贫综合保险”工作中发现的违法违规、损害保险消 费者合法权益等方向的问题，督促相关经办保险公司进行整改，问题突出的移送司法机关严肃查处。各经办保险公司要与区乡村振兴局、乡镇(街道)、村(社区)强化沟通协调，积极配合,确保“防贫综合保险”工作顺利进行，以达到防返贫和防致贫的目的。

				(三)统一投保方式。由区乡村振兴局统一负责全县“防贫综合保险”相关业务的办理。 (四)广泛宣传发动。保险机构按承保份额制作不少5万份防贫综合保险宣传材料，配发乡镇 （街道）、村（社区），主要对承保对象、保险方案、理赔方式、理赔程序等进行宣传。各乡 镇（街道）、村（社区、安置点）、合作保险分支机构同时要充分利用各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 活动，通过现场宣讲、集体宣讲、入户宣讲等方式，有重点地讲解“防贫综合保险”产品的相关要点，让被保险人了解产品的主要内容和风险保障。 备注：本项目涉及金额大、群体多、区域广，分成二个包招标，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选择相应的包号进行投标，但兼投不兼中， 一个投标人只能中标一个包号。评审委员会按照标包号的顺序进行评审，按综合得分排名高低，若包1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同时参与两个包号投标的，则其后面的包号评审只参与评分，不参与排名，以此类推。中标候选人不足三名的包号，作废标处理。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第二包	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二包	第二包	零陵区2026年度防贫综合保险第二包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付款方式、违约责任、履约验收方案等以本项目“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为准，其他未列明事宜在签订合同时约定。
2	服务理赔方案	技术	建立并承诺公开服务标准、服务流程、理赔流程和绿色理赔通道。对服务标准、服务流程、理赔流程和绿色理赔通道进行评估、服务标准明确，服务流程优化，理赔流程清晰，绿色理赔通道有制度保障性的，得16分，有缺漏项、欠合理的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3	偿付能力	商务	根据投标人总公司2025年度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评分，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在210%（含）以上的记15分，在180%（含）-210%间的记12分，在150%（含）-180%间的记9分，150%以

			下的记6分。以投标人总公司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25年度的偿付能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为准，不能提供的记0分。
4	类似业绩	商务	投标人提供项目所在地2022年-2025年承保过的同类项目业绩（防返贫类保险），每个记3分，最多计12分，不重复计分，不能提供的计0分。
5	参与扶贫工作	商务	1、投标人或其下属公司从2020年起，在本区域内参与驻村帮扶工作的，每年度计1分，最高6分（提供区驻村帮扶管理单位证明资料）。 2、投标人或其下属公司从2020年起在本区对口扶贫或防灾减损捐款捐物累计4万元（含4万）以上的计6分，4万元（不含4万）以下的计3分，没有的不计分；（提供接收款物单位的证明资料）
6	服务网点	商务	投标人经保险监管部门批准在零陵区设立了分支机构的计5分，没有不计分。
7	查勘车辆	商务	投标人所拥有的查勘车辆数量在71台（含71台）以上的记18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41台（含41台）-70台（含70台）的记12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31（含31台）-40台(含40台)的记6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30台(含30台)以下的记3分；没有不计分。
8	服务质量	商务	投标人提供省公司亿元保费投诉量数据（0-0.3件/亿元），计12分；（0.31-0.5件/亿元），计8分；（ 0.51-0.8件/亿元），计6分；（0.81-1件/亿元），计4分；（1件/亿元以上），计2分。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1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评标基准价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
2	主观分	技术分	16	是	图片	【服务理赔方案】的评分规则：建立并承诺公开服务标准、服务流程、理赔流程和绿色理赔通道。对服务标准、服务流程、理赔流程和绿色理赔通道进行评估、服务标准明确，服务流程优化，理赔流程清晰，绿色理赔通道有制度保障性的，得16分，有缺漏项、欠合理的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服务理赔方案】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以PDF文件上传
3	客观分	商务分	15	是	图片	【偿付能力】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总公司2025年度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评分，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在210%（含）以上的记15分，在180%（含）-210%间的记12分，在150%（含）-180%间的记9分，150%以下的记6分。以投标人总公司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25年度的偿付能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为准，不能提供的记0分。 【偿付能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以投标人总公司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25年度的偿付能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为准，不能提供的记0分。
4	客观分	商务分	12	是	图片	【类似业绩】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提供项目所在地2022年-2025年承保过的同类项目业绩（防返贫类保险），每个记3分，最多计12分，不重复计分，不能提供的计0分。 【类似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投标人提供对应业绩的保单或承保合同，其中需体现防返贫类保险的有关内容，否则不计分。
5	客观分	商务分	12	是	图片	【参与扶贫工作】的评分规则：1、投标人或其下属公司从2020年起，在本区域内参与驻村帮扶工作的，每年度计1分，最高6分（提供区驻村帮扶管理单位证明资料）。2、投标人或其下属公司从2020年起在本区对口扶贫或防灾减损捐款捐物累计4万元（含4万）以上的计6分，4万元（不含4万）以下的计3分，没有的不计分；（提供接收款物单位的证明资料） 【参与扶贫工作】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1、（提供区驻村帮扶管理单位证明资料）；2、（提供接收款物单位的证明资料）。
6	客观分	商务分	5	是	图片	【服务网点】的评分规则：投标人经保险监管部门批准在零陵区设立了分支机构的计5分，没有不计分。 【服务网点】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服务网点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原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7	客观分	商务分	18	是	图片	【查勘车辆】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所拥有的查勘车辆数量在71台（含71台）以上的记18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41台（含41台）-70台（含70台）的记12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31（含31台）-40台(含40台)的记6分；拥有查勘车辆数量在30台(含30台)以下的记3分；没有不计分。 【查勘车辆】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1.投标人提供查勘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及车辆照片。 2.查勘车辆行驶证所有人为投标人(含下属机构)的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提供车辆租赁合同以及付款凭证（发票））加盖公章。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的不计分

						。
8	客观分	商务分	12	是	图片	【服务质量】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提供省公司亿元保费投诉量数据（0-0.3件/亿元），计12分；（0.31-0.5件/亿元），计8分；（ 0.51-0.8件/亿元），计6分；（0.81-1件/亿元），计4分；（1件/亿元以上），计2分。 【服务质量】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湖南省监管局发布的2025年度保险消费投诉指标情况统计表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0%	服务由小型、微型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型、微型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本包【异常低价】的审查规定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50%；
4.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

评审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